

肉 rou ge 鸽

安齐名◎著

东京的生死恋情

第三届新浪原创文学大赛总探花
留日女学生充满凌辱与血泪的情史



朝華出版社

肉 rou ge 鸽



东京的生死恋情
安齐名◎著

●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肉鸽 / 安齐名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6.4

ISBN 7-5054-1568-9

I.肉... II.安...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33864 号

肉鸽

作 者 安齐名

出 版 人 田 辉

责任编辑 王三石

责任印制 赵 岭

特约编辑 孟 玮 李耀辉

封面设计 小 贾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68433188(总编室)
(010)68413840 68433213(发行部)

传 真 (010)88415258(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新艺印刷厂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10 千字

印 张 15

版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版 别 平

书 号 ISBN 7-5054-1568-9/G·0935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1 · 第一章 · 前方，东京

23 · 第二章 · 初来乍到的日子

43 · 第三章 · 我要回家

64 · 第四章 · 爱情

85 · 第五章 · 岳童的生日

106 · 第六章 · 快乐青春

128 · 第七章 · 了断

150 · 第八章 · 流浪着游荡

173 · 第九章 · 乔娜之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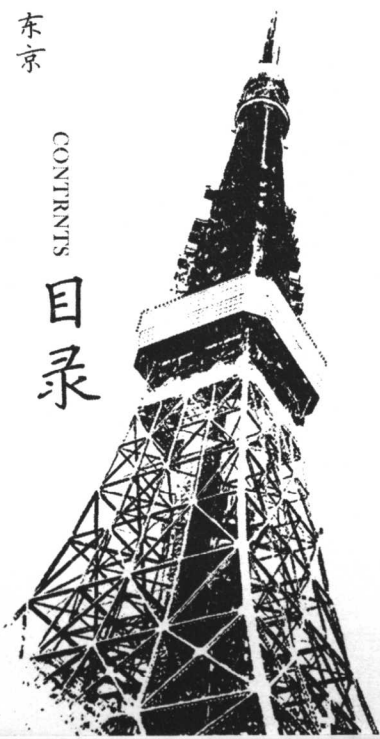
195 · 第十章 · 肉鸽

216

· 第十一章 · 再见，东京

CONTENTS

目录



PART 1

第一章

前方，
东京

前方，东京，
来到的第一天就细雨蒙蒙，
看不清这片踏上的土地，
也许，
这个城市本就不属于她……



01 “这位女士，飞机上不能使用移动电话，请您关机，谢谢……”

空姐温柔的话语提醒了还陷在沉思中的闵小雁，她冲空姐笑了笑，点了点头。

随着“叮咚”的关机声，老王那张笑咪咪的脸也消失在透明的液晶屏幕后面，闵小雁从那里看到了一张熟悉的脸，端正的五官在手机屏幕狭小的空间里似乎无法施展，只有那双清亮的眸子格外的清楚。小雁甚至可以清楚地看到那里，有团亮晶晶的东西在滚来滚去。

“啪嗒。”

一滴眼泪砸碎了屏幕里的愁容，女人的泪水似乎从来没有只流一滴的先例，闵小雁把电话匆忙地丢进包里，把头埋进了自己的臂弯里。

“闵小雁，你到底怎么了，你不是常常说自己是个坚强的女孩吗？”同样的话在生活里已经重复了无数遍，小雁自欺欺人地把它在心里又默念了几句，抽泣慢慢地止住了，只有肩膀还有些抖，小雁揉了揉有些红肿的眼睛，怔怔地看着窗外。

“飞机真是个没有人情味的东西……”闵小雁依稀记得那次和台里一起去笔架山旅游，老王可以一直那样拉着他的手，那份温度回来的时候似乎还没散去呢。

可现在呢，窄小的窗口像是给牢犯们准备的，外面除了空荡荡的跑道，连个人影都看不到。

窗边坐着一个男孩，整个人都缩在一件蓝白色大大的外套里，小雁看不到他的样子，只有几根头发倔犟地伸了出来。从他那条发白的牛仔裤磨得细碎的裤边和那双沾满了尘土的球鞋上看，应该是个年龄相仿的男生，然而他却没有同龄人的局促，在飞机上的乘客们七嘴八舌地嘈杂声中，他竟然睡起了觉。

看来是个常常坐飞机的。小雁捏着机票，不知道和他说换一下座位会不会同意。人总是给自己设下很多莫须有的东西来满足自己落在的欲望，即便知道飞机窗外除了地勤人员，多一个闲人都不会有，小雁却总想把脸贴过去证实一下这个无聊的想法。

男生的旁边坐着一个女孩，样子有些凶。闵小雁似乎打生下来就对特别鲜艳的颜色很过敏，那个女生顶着一头焦黄的头发，头上戴着耳机，似乎在听什么很动感的音乐，一边用力地咬着口香糖，身体一边随着音乐的节奏动着。

闵小雁的身体刚刚向前倾了半个身位，那个女生猛然停止了抖动，直勾勾地盯着她。

“我想看看外面……”小雁小心地指了指窗户。

那个女生皱了皱眉，一把摘掉了耳机，很不耐烦地挥了挥手：“没看他睡着了吗？”

闵小雁的嘴唇抖了抖，始终再没有说出话来，那个一向不服输的小女孩，在即将踏上这片陌生的土地时，突然变得懦弱了。

“你看，又是一群。”老王停下了车，打开车门钻了出去，仰望着天上飞过的一排大雁。

小雁摇下了车窗，拄着下巴看着这个敦实的男人，夕阳的余晖从他脸上走过，带着一丝骄傲的颜色。

“春天到了，它们自然回家了。”

“是啊，秋去春来……雁子，你什么时候回来啊。”

“我……会很快回来的……”

闵小雁说出这几个字的时候，头深深地低了下去。从姨妈最开始给她张罗去日本留学的那一刻起，她怎么也不会想到一切会来得这么快。表姐在东京的一番努力，学校的入学通知和反签证就变戏法似的出现在了她的面前。

闵小雁一直把通知和护照都锁在家里，她是个幸福的女孩，除了在降生的刹那有些别扭。她在母亲的身体上留下了一道伤疤，19年的大多数时候里，她一直都是顺顺当当的，这也养成了她今天这样敢作敢为的性格。两年前她从华侨中学毕业，毅然地放弃了继续读大学的念头，父母的阻挠没有动摇她从小的志愿。

“当播音主持就需要经验，大学里学不到经验，只是浪费时间罢了。”这番话小雁在两年后还会偶尔拿出来叨摸，现在的她已经是长春地区热门频段18点栏目的金牌女主持，甜美的声音随着电波给她带来了家喻户晓的名气和数以万计的听众。

而她，只有19岁而已。

一双有些粗糙却很结实的手掌包住了小雁的脸颊，很温和。小雁有些情不自禁，她喜欢这样乖乖地感动在一个男人的摩挲下。

“哎哟，傻孩子，怎么还哭啦？”老王捧起小雁的脸，就势掐了一下。

小雁笑了，破涕为笑，夕阳下，她可以在落日里享受着坚强的臂膀。那时，她感觉自己就是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



一个男人，一个成功的男人，一个成功的爱她的男人。

这或许是一个幸福女人的定义。

老王或许就是这样一个男人，小雁看着他的眼睛，陷入恋爱中的男人，眼睛总会不小心透漏出他们的心事。小雁虽然年龄不大，但作为一个女人，已经足够读出那里的炽热，那里无尽的爱恋。

至于成功的男人，年仅 42 岁的王忠实和他北方集团副总裁的身份，他的企业，还有这辆在落日里已经炫目的奥迪 A6 已经足够证明一切了。

然而，他们的第一次见面，留给小雁的印象却不是这些。

来电台做节目的企业家几乎每周都有，无非就是宣传产品，扩展知名度，大多数是民办的企业。阅小雁最看不起这帮土财主，一个个就像早些年的小暴发户，口袋里有了几个破钱，说话的口气都会高八度。其实越是这样的人，把钱看得越重，因为他本身就没有那份大家气派，名车名表名牌西服包裹下其实还是一股小农味道。本来挺质朴的脸非得涂鸦上几笔霸气，结果画虎不成反类犬。做广告，做宣传能有多少钱，每次都想把时间宽限些，好像电台里只有阅小雁一个主持人说了算。而且还有些人西装革履却没个好习惯，直播间里禁止吸烟的牌子那么大，却没几个人看得见。

老王那天也是这样来到阅小雁面前的。

从奥迪 A6 里出来的时候，小雁差点没笑出声来，拿到名单的时候，她就觉得这个名字很老土，都 21 世纪了，竟然还有人叫忠实。没想到，人倒和名字无出其右，一脸老实样已经赫然写在了脸上。

“王总，直播间不能带水进去。”刚要进直播间的时候，小雁发现王忠实的手里还拿着瓶矿泉水。

“我们王总最近嗓子不好……”旁边一个年轻的小白脸蹦了出来。

“那也不行，里面都是好几十万的仪器呢，再说有规定的。”小雁向来不吃这一套，特别是这种总惦记着给领导拍拍马屁的年轻后生。虽然只有 19 岁，但已经有了一个冉冉而上的事业的小雁却很看不起现在的年轻人，轻率冲动，没有一点成熟感，就好像高中毕业她毅然甩掉的那个男朋友，没有一点味道。

“算了，小张，你拿着吧。”老王的声音有些沙哑，但这样一个和善的举动却给了小雁一个不同的印象。

那天的直播很成功，王忠实的侃侃而谈差点让阅小雁忘了眼前的麦克风，她才知道原来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一个小时的节目下来，她也从主持人彻底地成了一

个听众。

或许就是那天回到家后才考虑继续学点东西的念头吧，小雁记不得了，因为那个特殊的日子是她和老王的第一次见面，她只记得晚上10点下班后她竟然意外地接到了老王的电话，他很客气，说了很多打扰了，以后还需要和电台多进行合作之类的话，请她吃顿饭表示感谢云云。

那天晚上老王亲自开车送小雁回家的，那个姓张的秘书在酒桌上已经喝得东倒西歪，让小雁更确定了男孩没有男人值得信赖这一已经根深蒂固的念头。当她看车窗缓缓升起的时候，她隐约地感觉到了自己和这个男人间或许会有些丝缕的瓜葛。

然而她没有想到这竟然会是千丝万缕的纠缠，做节目、吃饭、聊天、兜风，小雁渐渐地看到了老王沉着稳健的另一面。这个已经有鱼尾纹的老男人笑起来却总像孩子一样的天真，甚至常常能感染到自己。和他在一起的时候，小雁常常会怀疑自己是不是变老了，人生的每一天都有值得开心的理由，自己为什么老像个怨妇似的抱怨和牢骚呢。

阅小雁知道了老王发迹的历史，知道了一个建工学院毕业的普通学生社会上打拼的过程，知道了一个毅然辞去了北京建筑研究所工作的大胆的年轻人，知道了一个浪迹深圳，靠胆识和学识创造出来的一个白手起家的神话，知道了一个又一个创业守业在商海沉浮的故事，知道了一段青梅竹马本该是和美却破裂在信任危机中的婚姻，知道了一个风光无限，心头却带着伤痕的中年男人的叹息。

阅小雁第一次有了不敢向父母开口的事情，并不是因为王忠实大她几乎两轮的年龄，而是她第一次很想去依靠一个男人的肩膀，却发现原来爱情是需要反复斟酌的。

日落后的春天有些冷，老王紧紧地握着方向盘，不发一言，小雁一直盯着他手上暴起的青筋。明天她就要登上去日本留学的飞机，他们都明白这是该道别的夜晚了。

车在家门前停下的时候，小雁看了看老王，告诉他今天晚上她去他那里住。

手机已经不能再开机了，小雁攥着手机的手有些热，她用电话给老王拍了张意气风发的照片做墙纸。她常常开玩笑说还是照片好，在里面看不到你这老东西满脸的皱纹。





可是现在,那些皱纹竟然那么让人思念。

闵小雁的心陡地沉了一下,飞机呼啸着开始在跑道上疾驰起来。

要起飞了,要起飞了。

闵小雁突然有种冲动,她要冲下去,她现在就想让飞机停下来,她知道老王一定还在机场外站着等她,她开始后悔当初的雄心壮志了,她再也不想听姨妈那些去日本深造的鬼话,她只想用最快的速度跑下这个想要摆脱地球引力的庞然大物,回到老王身边,披着粉红色的睡衣听一个老小孩给她讲可以笑出眼泪的笑话。

然而她腰上系着的安全带,再也解不开了……

飞机腾空而起,把小雁的眼泪带到了3万英尺的高空……

那一刻,她发现。

她爱上了这个男人。

02

飞机进入平流层后,世界仿佛静止了下来。

闵小雁有些发呆,机舱里安静了许多,前座的孩子把那张稚气的小脸贴在窗上努力地看,好奇地问旁边的母亲为什么飞机停在天上不动了。让小雁想起了自己第一次坐飞机去青岛,她也是这样问姐姐的。

窗外的浮云像一块块随意丢弃的泡沫,恣意地堆出种种千奇百怪的样子。小雁还是孩子的时候,最喜欢和小朋友们一起指着天上的云彩,在她们看来,这些遥不可及的棉花糖是世界上最奇妙的东西,可以按照自己的旨意想像成一切。小雁那时候就显示出了与众不同的聪明,在她的浮想下,云朵可以顺从地从植物变成动物,从动物变成人,甚至变成自己的模样。然而当她可以来到云彩面前,她才发现儿时的梦想不过是骗小孩子的童话。天上没有妈妈讲的神奇国度,站在地上看起来那么飘逸的流云在眼前只是毫无生气的水滴。

飞机从云中穿过,小雁妄图用那些泡沫拼凑成老王的想法也随之被撕破了。

脚又凉了,小雁的小腹有些不舒服,这是自小落下的毛病。昨天晚上在老王那个空空的大房子里待了一夜,冰凉的地板在没有暖气的空间里显得格外的刺骨。这个搞了半辈子房地产的男人却没能让心爱的女人对自己设计的住宅满意,小雁想起昨天晚上王忠实一脸的窘相不由得乐了。

然而更让她开心的是这个晚上让小雁更看清楚了老王的为人,很难想像一个拥着年轻肌肤的男人,在暖昧的橘色灯光下看着一双被红酒浇洒出略带渴望的眼

睛却依然中规中矩。

那一夜，醒着的时候小雁听着老王诙谐的幽默笑出了眼泪，睡着了之后她在梦里梦到自己一个人在异国他乡的孤独，又哭了。

“雁子，你是个好女孩，所以我更需要尊重你，你去日本后我们也许会分开很长时间，如果你把我忘了，就找一个好小伙子吧，我对他也会尊重的……”

小雁明白老王对她的尊重使得她可以带着一个清白的身体离开他。三年前那个她曾经以为会有海誓山盟的初恋在电影院里毛手毛脚地解开她的胸罩的时候，她已经不在乎自己的身体了，但今天，她又开始在乎了。

“我会回来的！”闵小雁看了下表，3月25日，她能感觉得到，这句话她说得要比昨天坚定得多。

“我要可乐，帮我拿一下好吗？”

那团焦黄的头发下，一双眼睛直直地盯着小雁，与第一次结束时的咄咄逼人不同，这次小雁读到了一丝征求，她才发现，那女孩的手正被窗边熟睡的男孩紧紧地拉着。

小雁腾开捂着小腹的手，接过一杯可乐，腹部突然没有了压力，积压了好久释放出来的疼让小雁轻轻地皱了下眉头。

“谢谢。”那个女孩用一只手接过可乐，看了看小雁，又向空姐要了杯热水。

“给你要的，你不要紧吧？”她看着小雁把手又放回了肚子上。

“没，没什么。”小雁勉强地笑了笑，接过空姐递过来的热水，那头依旧在摇来摇去的黄色在眼前似乎并不是那么刺眼了，“那是你男朋友？”

女孩瞄了瞄身边的男孩，笑了，没有回答问题，反而反问了一句：“你去哪里？”

“东京。”

“我到汉城。”

女人间一旦打破了坚冰，总会有说不完的话题，闵小雁知道眼前这个看似轻佻的女孩竟然是汉城国立大学法律系的高才生，而那个挽着她手睡着了的男孩，不过是她网友的一个网友。

“你就是闵小雁，电台的那个主持人？”女孩突然兴奋地喊了起来。

这样的兴奋让小雁的心忽悠一下荡了起来，她想起一个月前她做的最后一期节目。那天她的声音很平静，至今她仍然记得自己在节目结束前平缓地告诉所有的听众朋友们因为工作调动，下期节目由夏菲为大家主持时的从容。那天莫名其妙地





又下了场雪，窗户上结了厚厚的冰霜，她看不到人民大街上的璀璨灯火，直播间外的导播室里，属于她的东西已经被整理好了。小雁慢慢地把它们收进自己的包中，看着渐渐干净起来的桌子，仿佛慢慢被抹去的记忆，她知道她的声音将永远消失在这个城市夜空下流动的电波中，而惟一能够拾起的只有伤感。

那天最让小雁感动的就是当她背起收拾好的背包准备离去的时候，她看到了10双熟悉的眼睛，电台门前的台阶上，同事们都在等着为她送别，被雪花染白的头发让小雁忘记了寒冷，她哭着和每一个朋友道别，这些声音都曾经在不同的时间里随电波游荡在长春的每个角落，而现在听起来已经俨然一体。

“保重！”

老王心疼地抚着她脸上被寒风凝住的两道红印。她第一次看到这个男人的眼泪。

“喂，你醒醒吧，快到了。”女孩推了推那个男生，“你不是总听广播吗？这就有个美女主持呢，还不认识一下？”

窸窸窣窣的声音过后，传来了一声长长的呵欠。

闵小雁伸过头去，在飞机上能旁若无人睡大觉的，她长这么大还是头一次看到。

“到汉城了吗？”

软软的声音，听起来似乎带着漫不经心的随便态度。自从和老王在一起后，闵小雁已经习惯了从眼睛去了解自己对面的男人，不过当那双眼睛从衣领后冒出来的时候，却着实出乎小雁的意料。这是一双与脸上的稚嫩毫不相干的眼睛，刚刚睡醒却看不出一点的疲倦，清亮里还带着警觉，也许和老王在一起的时间久了，闵小雁知道自己被年轻男孩的自信打动了。

从冰天雪地的3月走出的小雁，在那一瞬间看到了并不寒冷的希望。离开长春的那刻起，小雁常常会给自己找些希望，她心中的东京生活应该在点点滴滴的希望下开始，即使那些希望并不完全属于她。

“岳童，她叫闵小雁，FM90 频道18点的主持人，你听过她的节目吗？她和你一样也是去东京的！”

那个叫岳童的男孩放下了女孩的手，他那还带着懒洋洋的表情的脸并没有去理会身边的女孩的喋喋不休，而是径直地上下打量着闵小雁。

闵小雁也看着他，不过她只对他的眼睛感兴趣，那些带着懒散味道的五官拼

凑出了一个典型的纨绔少年。小雁一直都很不屑那种故作老成但其实空乏无味的样子。

似乎被小雁盯得有些发慌，男孩低下头去，抓了抓有些纷乱的头发。他的手指很好看，细长有光泽，让小雁想起了自己高中时候和每个迷惑在青春里的女孩一样喜欢做梦，期待着自己心目中的白马王子，瘦瘦高高，乱乱的头发带着随意的颜色，清晰的五官还有一双看上去冰凉的手，长长的手指上托着买给自己的戒指。

真是可笑的生活，闵小雁打住了自己莫名其妙的回忆，那个华侨中学里挤满了高干、大款的子女，每天晚上放学后，停车场上就像世界名车展览会一样隆重。3年的生活里，在小雁的眼前闪着各种各样的牌子，女人身上似乎都是同样的味道，因为小雁发现在这样的世界里，没有人再去抹香水，大家其实都是在抹牌子。

“你去东京哪里？”男孩的手还挡在眼睛前，纤细的话语好像从指缝里露出的目光一样让人难以琢磨。

“哪里？就是去东京啊！”

“哈哈……”那个男孩和女孩突然一起笑了，似乎刚刚的回答是件特别好笑的事情。闵小雁的脸红了一下，她不知道刚刚的话错在了哪里。

片刻的尴尬后一切都恢复了原来的平静，女孩重新戴上了耳机，男孩似乎很累的样子，头歪歪地靠在舷窗上睡去了。平静下来的机舱里，只有小雁一个人有些无措，小腹的阵痛也消失了，两只手似乎不知道该放在哪里。

局促中，小雁听到了广播里传来的英文。

她知道，汉城到了。

03 仁川机场的安全检查口似乎设计得格外窄小，拥挤的人流像装在漏斗里的沙子一样缓缓地流动着。

闵小雁踮了踮脚，却只能看到前面黑压压的一片人，她知趣地又站回了原地。周围虽然还是亲切的乡音，但陌生的面孔在眼前晃来晃去让她放弃了为自己狡辩的念头。岳童和那个女孩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刚刚还没睡醒的他似乎在飞机着陆的刹那恢复了神志，跑得比谁都快。

闵小雁有些后悔，虽然只说过几句话，但毕竟算是认识，现在可好，行单影孤的，只能随着大流出站了。





手机装在包里，在人流的簇拥下，闵小雁费力地掏出电话。

“我到汉城了，嗯，对，都挺好的……对，晚上要停留一宿，对，我晚上到了住的地方给你打电话，这里人太多了，好，我知道了……”

老王的声音有些疲惫，小雁知道他昨天晚上其实也没睡好。

人流还是不紧不慢地移动着，闵小雁终于找到了新的伙伴。一个女孩子，看起来差不多的年龄，穿着朴素的牛仔裤和浅绿色的T恤，长长的马尾辫乖巧地伏在颈后，脸上没有妆饰，干净而又自然，戴着一副大大的眼镜，更平添了几分文静。

可从那副眼镜后有些惶恐的目光里，小雁猜得出她也是第一次出来。

“嗨。”

“嗨……”

“你也是头一次出国啊？”

“嗯……”

“自己吗？”

“嗯……”

“我叫闵小雁！”

“我叫王露云……”

王露云星星点点的对白让小雁有些泄气，本来想找个伴儿说说话，结果却碰上一个只会“嗯嗯”的主儿，好在出口已经不远了，小雁踮起脚又望了望前面。

有点纷乱，似乎出境口那里遇到了点问题，身边一个中年人晃了晃脑袋：“这帮学生真麻烦……”

“怎么了？”小雁好奇地看了看他。

“中介找得不好，可能得重新审核一遍吧。”

“重新审核？”小雁下意识地摸了摸自己的包。她的余光中，王露云也做了相同的动作。

出境口，小雁小心地把护照递了过去。那个大饼脸的女人扫了一眼，用细细的眼睛瞄了她一眼，歪歪头，小雁看到几个学生模样的孩子无精打采地站在那里，护照在手里耷拉着。

“为什么啊？”小雁不满地看着自己手里的护照。

“赶快过去吧，别耽误时间啦。”那个中年人在一旁嚷嚷着。

闵小雁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中国人就知道窝里横。

“妈的……”她小声嘀咕了一句，刚站下，王露云也闷闷不乐地走了过来。

人潮慢慢地散去，小雁看了看周围，连自己一共 13 个人，看样子都是国内来的学生，那 12 个人好像商量好了似的，都摆出了同样的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

大饼脸走了过来，叽里呱啦地说了一堆话，转身向外走去。没人能听得懂韩语，但大家都能看得懂她的手势，大赦了似的跟了上去。

“Can you speak English?”小雁早憋了一肚子气，几步跑到了大饼脸面前，拦住了她。

“Yes。”

会英语就好办了，闵小雁在华侨中学时候就是班里的英语科代表，虽然和美国人、英国人说话费劲，但对付同样把英语作为第二语言的韩国人，还是绰绰有余的。

“去核实一下身份，很快我们就可以走了，我们的护照没问题。”韩国人的英语真的让人不敢恭维，闵小雁竖着耳朵听了半天，才从大饼脸含糊的发音里挑出了关键的几个单词。

12 个孩子的脸上，愁容消散了些，闵小雁简单的质问让他们松了一大口气，出来的时候他们已经俨然把她当成了主心骨，团团围住了她。

“晚上我们住哪里啊？”

“在哪里吃饭啊？”

闵小雁有些得意地应付着每个人的问题，突然降临的成就感让她觉得即使是在异国他乡，她依然是那个坚强的闵小雁，她依然是那个 19 岁就能主持黄金时间栏目的王牌主持人。

Sunflower hotel 的大堂里，小雁看着身后 12 个排着整齐长队的孩子，看着他们眼睛里信任的目光还有大堂经理诧异的眼神，在她离开祖国的土地后，闵小雁第一次开心地笑了。

“两个人一个房间，这里是房卡，不要弄丢了，现在男生和男生，女生和女生各自安排一下分组吧。吃饭的时候我会叫大家，晚上早点休息，明天早晨 9 点的飞机。”

孩子们顺从地配好了对儿，小雁扭过头刚要去领房卡，有人轻轻地碰了碰她的胳膊肘。

“小雁，晚上我们一个房间，行吗？”

是王露云，小雁笑着点了点头。



汉城的夜晚什么时候来的，没有人知道，闵小雁躲在房间里和老王煲了好长时间的电话。这一天的不寻常的经历让小雁的话变得格外的多，老王一直没有打断她，直到王露云已经洗完澡，换上了睡衣出来时看到她依旧在打电话，脸上露出了惊讶才想起来看看表。

“哎呀，10点啦？”

“呵呵，傻孩子，你才知道啊！”老王在那边孩子似的笑了，“我还以为你打算和我聊一夜呢。”

挂了电话却挂不了脸上洋溢着幸福，小雁呆呆地看着头上的吊灯，电话那边刚刚带来的欢愉还一览无余地在嘴角悬着。王露云端坐在她身边，擦着湿漉漉的头，两个人互相盯了一会儿，都禁不住扑哧一声笑了出来。

“给男朋友打电话呢吧，瞧你那张脸甜蜜，想气我啊？”从机场出来后的王露云已经没有了等候时的拘谨，闵小雁的沉着和干练让她欣赏不已，加上本来都是年轻的女孩子，在出境小小的风波过去后，话很快地多了起来。让小雁没有想到的是她们不仅是同乡竟然还是校友，王露云也是华侨中学毕业的，比她高两届。而且这次来日本，两个人又都是在日中学院学语言。闵小雁不由得感慨这个世界真是小得可怜，不过这个小得可怜的世界倒是让她在离家的第一个夜晚有足够的理由可以睡个好觉。

“怎么啦？还不打算和姐姐说啊？”王露云笑着躺在小雁身边。

小雁的眼睛停留在一具洁白的胴体上，青春期的女人每过一天都会有惊天动地的变化，虽然露云只有21岁，但成熟的女人味道已经让小雁汗颜自己小两岁的身体对比起来竟然那样的单薄。她盯着一滴水珠慢慢地从王露云头发上滑落，顺着她粉白颈长的脖子滑进深深的乳沟。

“云姐，你真漂亮……你男朋友什么样啊？”

王露云腼腆地笑了，她从床头的钱包里抽出一张照片递到了小雁面前，照片上的男子和小雁想像得一模一样，光洁的面庞没有一点胡碴，头发在阳光下亮得那么精神，朝气蓬勃的样子让小雁仿佛能透过照片嗅到一丝淡淡的薄荷味儿。

“小雁，你男朋友的照片呢？”

“我……没带……”

“我刚刚真羡慕你们，我也想给他打个电话，可是不知道哪里卖电话卡……”

闵小雁看着把头蒙起来的王露云，又想起了临走前老王送给她的这张存了300块钱的全球通SIM卡，她本来想把电话送到王露云手里让她给男朋友报个

平安，但鬼使神差地，她没有说出这样的话，刚刚那个清秀的男子的照片和眼前这道迷人的曲线交织到了一起。闵小雁在那一刹那明白了女人的虚荣心是无处不在的。

她钻进了被窝，悄悄地关了机。

第一次没有老王的笑脸哄自己入睡，闵小雁盯着手机漆黑一片的屏幕，看着它慢慢地和窗外没有星光的夜色融为一体。

3月末的汉城，清晨的空气里竟然带着一丝冰凉，小雁醒来的时候在脚上又多套了层袜子。

走廊里开始有吵闹的声音，闵小雁忙推醒王露云去吃早餐。

套上衣服，推开门，才发现整条走廊的门几乎都开着，准备前往东京的旅客看来都在这层。小雁看到了那个她很讨厌的中年人，顶着乱糟糟的头发，趿拉着拖鞋，面无表情地从她面前走过。

“云姐，走啦，吃饭去了。”两个女孩有说有笑地拉起了手，走到走廊尽头的时候，一扇门突然开了，走出来的男孩吓了她们一跳。

“岳童？”王露云大声地叫了出来。

岳童的反应似乎没有想像中的激动，他还是一副没睡醒的样子，歪歪地靠在门旁，打过招呼后又返回屋去，门大敞着，闵小雁斜斜地瞥见屋子里那个黄头发的女孩正在弯腰系着鞋带。

“你认识他？”小雁看了看露云。

“是啊，我们是一个年级的，他也是华侨的，你没听说过他吗？家里很有钱的，那时候学校很多女孩都喜欢他。”

“哼。”小雁放出一个鼻音。

岳童和穿戴整齐的女孩很快出来了，那个女孩还记得闵小雁，热情地打了招呼，而岳童始终眯着眼睛，好像发现了闵小雁一直在努力试探那里面的含义。

“岳童，一起吃饭去吧。”王露云拉着小雁的手，招呼着。

“你们去吧，我们去逛街，他得过几天才回东京。”女孩自然地挽起了岳童的胳膊。

“闵……小雁，对吧。”小雁和王露云刚要离开的时候，岳童的眼睛突然睁开了，“昨天你挺厉害的啊，真看不出来是头一次出国。”

“你这是在夸奖我吗？”面对男人的目光，小雁从来没有胆怯过。

